

一、性別平等教育宣導

- (一)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2 條學校教職員工「知悉疑似」校園性別事件者(無須查證事實)，應立即「通報」，權責單位：上班時間分機 3103(生輔組)或下班時間 2885(軍訓室)，至遲不得超過 24 小時(逾時通報者將處以新台幣 3 萬~15 萬元罰鍰)。
- (二)請各院系利用週會時間等活動，向教職員工生加強宣導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，以提升教職員工生尊重他人與自己性或身體自主之知能，亦應特別注意性別上互動與專業倫理，避免觸犯相關法律。

二、校園霸凌防制宣導

- (一)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17 條第 1 項之規定「校長及教職員工知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時，均應立即向學校所定權責人員通報，並由學校權責人員向學校所屬主管機關通報」，權責單位：上班時間分機 3103(生輔組)或下班時間 2885(軍訓室)。
- (二)校長及教職員工應主動關懷、覺察及評估學生間人際互動情形，且定期評估有拒學或自殺、自傷意圖學生是否處於具有敵意之學習環境，依權責進行輔導，必要時送學校防制委員會確認。

三、「導師時間」的運用：為落實本校導師輔導工作，敬請各院系、各班級導師配合辦理相關事宜：

- (一)導師應於本校所安排之導師時間(每週三第五、六堂課)，擔任該班學生輔導工作，並了解班級動態；導師時間之運用，包含參加全校、院、系導師會議及相關研習活動。
- (二)全校各院系應避免於「導師時間」要求導師參加非關導師輔導之會議及活動。各班級導師亦不得挪用「導師時間」作為補課、考試或舉辦非關導師輔導的會議及活動(帶領導生班級參與活動除外)。

四、「導師輔導系統」輔導紀錄登錄提醒

- (一)依據「輔仁大學導師輔導工作實施辦法」第四條班級導師之職責第四款「與學生個別談話每學期每人至少一次，並應登錄輔導基本資料於導師輔導系統中。」
- (二)因應本校各類評鑑、訪視、學生受教權查核等有關學生學習輔導與生活輔導等資料提報需求，敬請院系主管提醒導師在教學研究公忙之餘，請不要遺漏登錄工作；特別是與有身心狀況的學生、外國學生、休學生等個別談話輔導後，敬請導師儘早完成「導師輔導系統」登錄輔導紀錄。

五、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「第一部分計畫書」附錄 1

「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就學協助機制」114 年度依教育部規定，用於推動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(起飛學生)學習輔導協助機制。申請規定請上網搜尋：「輔大深耕起飛」參閱《深耕起飛·經典學習》網站，或加入 LINE@「深耕♥起飛」。



官網



LINE@
深耕♥起飛

六、於 114.2.27 (四) 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社團事務委員會，討論校內社團評鑑及新社團成立申請事宜。新社團成立申請收件於 114.3.28 (五) 截止，共計 7 個社團申請，經過委員資料審核後，共計 3 個新社團進入口頭報告階段，通過者將於 114.5.14 (三) 第 2 次社團事務委員會中進行口頭報告，經委員投票過半數者，將於 114 學年度成立為正式社團。

七、五月選舉月：各層級會議學生代表、學生會會長、學生議員、代會會長改選 TronsClass 線上投票，共計學生會正副會長 2 組(6 人)、學生議員 7 人、研究生各層級會議 4 人、各院各層級會議 10 人、代會會長 5 人，共計 32 人登記；5 月 5 日至 9 日於 TronsClass 進行線上投票，共計 4054 人投票、投票率為 16.4%；5 月 12 日中午 12:30 假課指組會議室開票，同步線上直播，新任學生會正副會長由歷史一乙黃祥瑋/社工一陳宥薰當選，並順利選出學生議員 7 人及各層級會議學生代表 9 人、院代會會長 5 人，缺額部分將由各學院另行推選。

- 八、菸害防制本學期於 114.4.9(三)-5.12(一)宣導期間加強校園菸害聯合稽查，有違規吸菸情形予以勸導校內不能吸菸並登記「輔仁大學校園菸害違規案件勸導單」。114.5.13(二)起執行懲處，稽查到違規學生由業務主管單位建議懲處送生輔組。
- 九、114.05.12~15 辦理特殊教育體驗宣導活動，內容含括靜態回顧展及動態活動(開幕式、特教體驗活動、愛心市集義賣及視障按摩體驗)。今年的體驗活動類別包含情障、學障，以特教生自身為出發點與志工同學一起設計出各種體驗活動，希望師生在參與活動的過程中也可以有更多不同的體驗，也結合體育系、公共衛生學系、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的資源，期望藉由宣導活動，促進特教生與一般生互助合作、了解特教類別，達到宣導教育的目的。
- 十、研究所畢業僑陸生，因有在台居留效期的問題，請所上考量學生論文修改時程，酌情予以緩送教務處口試成績，爭取學生在台停留修改論文時間。
- 十一、僑陸生重要活動：
1. 工讀：多提醒在校外打工僑生注意安全，打工前須先向勞動部備齊相關文件資料並上網申請工作證(相關申請訊息，可至僑陸組網頁查詢)，以防因非法打工而遭遣送出境。僑生於上課期間，每周工讀時數不可超過 20 小時，寒暑假無限制；陸生不可於校內外打工，除了「服務學習」與「課程實習」外，無論有酬或無酬，舉凡有勞務提供皆不宜從事。
 2. 國際生留台就業輔導計畫：預計於六月中旬辦理「國際生企業參訪及文化體驗」，安排學生至企業實際交流，更加認識台灣的企業文化及掌握企業需求；另配合體驗台灣在地的文化活動，促進國際生對台灣的認同感，提高留台就業意願。
- 十三、「企業校園共榮」：2025 校園徵才季包含企業說明會、就業講座、就業博覽會。
1. 企業說明會：於 3-5 月辦理，本學期參與企業含：臺灣港務、長榮航空-飛行員、富胖達、艾肯娛樂、合作金庫、長榮航空-空服員、長榮海運、立可人事、精英公關、昇恒昌、星展銀行、德翔海運、GAP、鼎泰豐、海底撈、無印良品、儒鴻、蝦皮電商、研華科技及奧美廣告等 20 家廠商等。
 2. 就業講座：04.16 (三) 職場早知道~新鮮人必備的勞基法知識。
 3. 輔大就業博覽會：於 05.07 (三) 假風華再現廣場辦理，共 71 家廠商參與，廠商相關徵才資訊請見校園徵才季網頁 (<http://cdpo.dsa.fju.edu.tw/Welcome/news>)。
- 十四、畢業生問卷調查：畢業生問卷調查：本年度調查仍採兩階段執行，先行由系所依目標填答率進行問卷回收作業，再由學務處職輔組依全國平均填答率進行填答率補強作業。系所問卷回收作業期程為-畢業後五年問卷 114.06.16(一)至 114.07.13(日)，畢業後三年問卷 114.07.14(一)至 114.08.17(日)，畢業後一年問卷 114.08.18(一)至 114.09.14(日)。相關作業與經費申請方式已於 114.05.13(二)研習會議中說明，敬請各系、所、學程注意調查期程並完成相關作業事項。
- 十五、原住民族委員會為培育原住民族優秀人才，委託本校承辦「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赴南島民族論壇會員(美國夏威夷州)文教交流計畫」。全國海選 20 名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，經 2 日(3 月 14、15 日)的行前培訓課程後，於 114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7 日赴美國夏威夷進行交流，透過國際文化實際之交流參訪活動，培養原住民族大專青年學生國際交流之能力，拓展國際視野，汲取當地國家原住民族相關議題研究新知，建立國際觀與當代觀。
- 十六、教育部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附錄 2「提升高教公共性：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族學生成效」，原資中心首獲 114 年整合方案補助計畫，除了持續關心陪伴原住民族學生安心就學外，將強化跨域合作整合校內教學與行政單位，透過跨系合作展現原民特色，結合課程如：景觀系、音樂系、兒家系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(原民族語、原民流行音樂、原民傳統樂舞等)，深化連結推廣原民族文化以達全民原教文化深耕之願景。